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4 年 4 月 8 日、4 月 9 日、4 月 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目前，上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汽车”）、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马专汽”）、安徽福马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马零部件”）、安徽福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马电子”）、芜湖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福马”）正在进行预重整。上市公司及华菱汽车、星马专汽、福马零部件、福马电子、芜湖福马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重整能否成功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如法院依法裁定受理上市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上市公司股票将在重整申请受理后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因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若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1 条第一款之规定的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如法院最终裁定上市公司重整不成功，上市公司将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上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3 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华菱汽车、星马专汽、福马零部件、福马电子、芜湖福马五家子公司是上市公司体系内的核心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及主要经营实体。如上述五家公司因重整失败被宣告破产，上市公司将失去重要经营性资产，上市公司股票可能面临终止上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4 年 4 月 8 日、4 月 9 日、4 月 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经营业务主要涉及重卡、专用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至目前，公司经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21 年 6 月，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吉利远程新能源商用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商用车集团”）与马鞍山市人民政府筹划关于公司的资产剥离事项，截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该事项无相关进展，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吉利商用车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 A 股股份，增持数量为 1,5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2292%，增持金额合计 7,160,000.00 元。截至本公告日，吉利商用车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85,255,15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3128%。

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4 年 4 月 8 日、4 月 9 日、4 月 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

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21 年 6 月，吉利商用车集团与马鞍山市人民政府筹划关于公司的资产剥离事项，截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该事项无相关进展。

（三）经营业绩风险

2021 年以来，受国内重卡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面临长期亏损和较高的债务压力。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近三年净利润均为负值。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热点概念。

（五）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属商用车行业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较高，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竞争方式不断升级，公司市场份额将面临冲击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上市公司与华菱汽车、星马专汽、福马零部件、福马电子、芜湖福马已进入预重整程序，但上述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进展情况，不论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七）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如法院依法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将在重整申请受理后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八）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因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若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1 条第一款之规定的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如法院最终裁定上市公司重整不成功，上市公司将存在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上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3 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华菱汽车、星马专汽、福马零部件、福马电子、芜湖福马五家子公司是上市

公司体系内的核心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及主要经营实体。如上述五家公司因重整失败被宣告破产，上市公司将失去重要经营性资产，上市公司股票可能面临终止上市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及相关方承诺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